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3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6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6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60
四、 资产情况.....	6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62
六、 负债情况.....	6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6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66
九、 对外担保情况.....	6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6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6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6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6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69
财务报表.....	7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71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远东宏信	指	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指	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资产的所有权最终可以转移，也可以不转移。
直接融资租赁	指	租赁公司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招股等方式，在国际或国内金融市场上筹集资金，向设备制造厂家购进用户所需设备，然后再租给承租企业使用的一种主要融资租赁方式。
售后回租	指	又称回租租赁或返租赁，将自制或外购的资产出售，然后向买方租回使用。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末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远东租赁
外文名称（如有）	International Far Eastern Leasing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Far Eastern Leasing
法定代表人	孔繁星
注册资本（万元）	181,671.09 万美元
实缴资本（万元）	181,671.09 万美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江路 9 号、龙滨路 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 浦东新区耀江路 9 号远东宏信广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6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fehorizon.com/
电子信箱	guanguigui01@fehhorizon.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明哲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耀江路 9 号远东宏信广场
电话	021-38913000
传真	021-50490066
电子信箱	guanguigui01@fehhorizon.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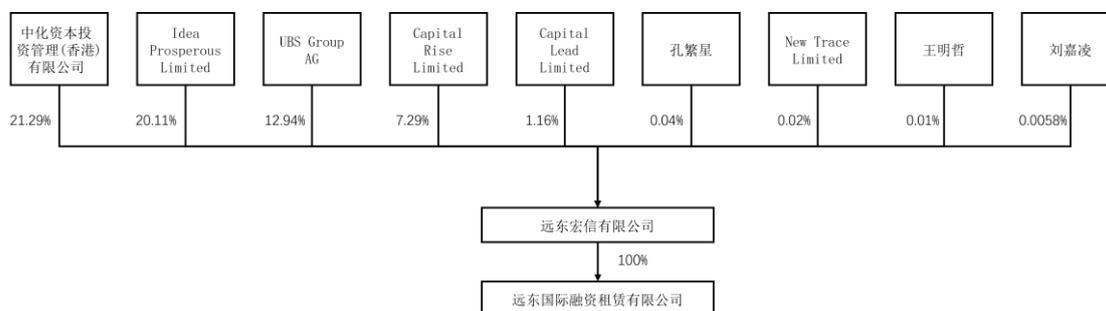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无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100.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无实际控制人，不适用。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远东宏信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总资产 3,638.00 亿元，净资产 594.78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受限资产 620.37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7.05%。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孔繁星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无

发行人的监事：咎慧莹、周涛、郑新喆

发行人的总经理：孔繁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明哲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健、徐会斌、马宏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融资租赁业务板块、咨询服务业务板块和贸易及其他业务板块。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主要通过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方式展开相关经营活动；公司咨询服务业务主要通过维护在融资租赁业务中建立的客户关系，持续关注客户服务需求并及时提供综合服务解决方案。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1) 融资租赁业务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五条规定，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而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发行人主要为目标行业内的客户量身定制以设备为基础的融资租赁方案，主要包括直接融资租赁及售后回租；而发行人自身主要通过直接融资或间接融资等渠道获取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所需的资金。

①直接融资租赁

直接融资租赁中，出租人以自有资金向设备供应商购进承租人所需设备，然后再向承租人出租。租赁期通常介于三至五年之间，租赁期届满后，发行人向承租人以名义价格转让相关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典型的直接融资租赁交易通常涉及三方，即出租人、承租人及设备供货商。

②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中，承租人向融资租赁企业出售资产，其后以相对较长的租赁期限向融资租赁企业将该等资产租回。租赁期通常介于三至五年之间，租赁期届满后，发行人向承租人按名义价格转让相关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典型的售后回租交易通常涉及两方，即出租人与承租人。

2) 咨询服务

凭借发行人通过融资租赁业务在各目标行业建立的客户基础、发展的客户关系以及积累的行业知识，发行人能够更及时地把握客户需求，进而提供量身定制的咨询服务。其中，

按照不同的目标行业，发行人提供各具特色的咨询服务。

3）贸易及其他业务

除提供融资租赁和咨询服务外，发行人亦从事医疗及包装行业范围内医疗设备及零件、纸张、油墨、纸板及纸制品的贸易服务，工业装备范围内的贸易代理服务，医疗工程安装及装修服务，以及经营租赁等其他业务。

（3）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上主营业务开展情况无重大变化，对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行业概述

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标准，融资租赁属于[J]金融业[66]货币金融服务中的[663]非货币银行服务，行业代码为[6631]金融租赁服务。

按照监管体系的分类，我国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司可分为由中国银保监会审批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以及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2018年5月14日，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商务部已于2018年4月20日将制定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典当行三类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监管职责划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5月1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成立，目前，我国融资租赁业务均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金融租赁公司一般由银行或金融企业集团出资设立，多为银行关联子公司，以融资租赁业务为主，依赖其股东的营销网络拓展业务，而且往往集中进行大型设备租赁，如飞机租赁及船舶租赁，其资金来源通常为股东投入的资本金、同业拆借、发行金融债券和租赁项目专项贷款等。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过去由商务部负责审批，该类融资租赁公司多为独立的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相对于金融租赁公司往往能够在选择客户和经营策略上更加独立，并能够更灵活地按照客户需求提供增值服务。2018年4月20日后，该类融资租赁业务统一纳入中国银保监会监管范畴。2023年5月1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成立，目前，我国融资租赁业务均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

内资融资租赁公司主要为厂商系融资租赁公司，一般由设备制造商成立，主要为其母公司的客户提供另类融资方案以促进设备销售。该类融资租赁公司凭借其母公司在相关设备制造行业的丰富经验及其自身在融资租赁领域的专业服务，能够高效发掘客户需求并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同时推动母公司产品销售业务及其自身融资租赁业务。然而，该类融资租赁公司因母公司所从事行业单一的限制，其客户分布往往只集中于该行业，业务及客户规模难以快速拓展。

（2）行业竞争情况及发展趋势

融资租赁有融资和融物相结合的特点。根据发达国家的发展经验，融资租赁在拉动内需、推动区域和产业结构调整中具备明显的优势，在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促进技术进步、分摊财务成本等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中国经济正处于从高速发展水平向次高发展水平过渡的阶段，对于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辐射不到的区域或企业，融资租赁可以拓展融资渠道，对支撑实体经济与金融体系创新发挥积极作用。目前，我国租赁渗透率仅8%左右，与发达国家15%~30%的租赁渗透率相比，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随着“十四五”规划的出台，我国城镇化、工业化步伐加快，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传统产业升级、新兴行业崛起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发展都需大量的设备和固定资产的投资，我国是世界上潜在的最大租赁市场已成为国内外业内人士共识。

（3）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中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先行者和领先者。截至2025年6月末，发行人注册资本达181,671.0922万美元，资产总额达30,017,848.02万元，规模在业内居前。2024年，发行人在中国资产规模前十大的融资租赁企业中，净利润较高，融资租赁业务在医疗、建设行业等相关细分领域中市场份额排名居前。随着融资租赁公司近年来的高速发展，尤其是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在政策支持下企业数量和业务规模的爆发式增长，发行人在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行业合同余额中的占有率有所下滑，但是凭借发行人对国内融资租赁市场的深入了解以及长期以来建立的竞争优势，其营业收入规模和收益能力基本保持稳定。并且，随着发行人综合服务模式和业务收入的多元化发展，发行人仍将继续保持一定的市场占有率。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以及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租赁、保理及委贷利息收入	100.64	37.74	62.50	95.20	101.34	38.65	61.86	97.62
咨询及服务收入	4.82	-	100.00	4.56	1.89	0.00	100.00	1.82
经营租赁收入	0.00	-	100.00	0.00	0.00	0.03	-1,128.27	0.00
产品销售收入	-	-	-	-	0.02	0.00	100.00	0.01
其他业务收入	0.26	0.25	1.25	0.24	0.56	0.27	51.28	0.54
合计	105.71	37.99	64.06	100.00	103.81	38.95	62.4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咨询及服务板块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55.03%，主要系公司根据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为目标客户提供多元化服务，以增强客户粘性。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53.57%，毛利率同比下降 97.56%，主要系下属子公司部分运维收入减少。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发行人凭借丰富的经验及雄厚的实力，不仅实现了融资租赁业务的不断拓展，同时逐步形成了“产业+金融”的多元化业务发展格局。未来，发行人仍将坚持以融资租赁业务为核心的综合服务为发展模式，不断拓展融资渠道、加强风险控制、注重人才培养及强化信息系统建设，提升运营效率。

（1）经营布局方面

发行人在多个行业领域已逐步具备提供金融、管理咨询、工程、医院投资与运营为一体的综合服务能力。未来发行人仍将持续提高其“产业+金融”的服务能力，在融资租赁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不断拓展收入来源，降低经营风险并系统提升公司的影响力及知名度。

（2）机构管理方面

发行人将不断强化业务流程管理，持续提高日常经营效率。同时，发行人还将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加强下属平台对总部内控制度的贯彻执行度，提升公司管控水平。此外，发行人仍将继续推进业务部一站式运营体系建设，强化中台的风险控制，改善业务运营体系和流程。

（3）人力资源方面

发行人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陆续通过引进高端人才，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同时，发行人还将通过制定更加科学的考核办法以充分调动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租赁是资金密集型的特殊行业，特别是融资租赁和大型设备的经营租赁。租赁行业高杠杆的特性决定了其难以完全依靠自有资金生存发展，必须大量依靠外部资金运营才能获得高收益。租赁企业的资产负债率通常要高于一般工商企业。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76.57%。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逐年扩大，对资金需求量不断增加，导致负债规模或相应扩大。资产负债率在相对较高的水平波动，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资金筹措，进而影响公司持续发展。

应对策略：发行人账面资金充裕，流动资产规模较大。发行人可以通过资产变现为债务的还本付息提供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缓解公司债务的偿付风险。

（2）对子公司的管理风险

随着近年业务发展，发行人业务规模和经营产业领域不断扩大，形成一个跨区域、跨行业经营的综合企业。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主要控股子公司合计 42 家，涉及多个行业和板块，对发行人运营、财务控制、人力资源等方面的管理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若发行人的管理模式和相关制度无法适应不断扩大的经营规模，将影响到公司的健康发展，可能导致管理整合风险。

应对策略：发行人将进一步强化管理水平，及时调整公司内部和各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机制，落实统一有效的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合规和风控水平。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2、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奖惩制度，且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由于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远东宏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合理的交叉任职情况。

3、资产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体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公司依法办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费缴纳；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董事负责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批及监督管理。发行人设立了由业务运营中心法律合规部、财务中心、资金中心及其他可能涉及关联交易的事业部和职能部门组成的关联交易管理小组对关联交易进行管理。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发行人严格按照办法要求定期检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发行人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合法合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同时发行人引入安永华明作为审计师，每年就公司报表进行审计，且针对关联交易部分进行详尽披露，确保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仍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客户相同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关联交易财务披露管理细则》还规定，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应当在财务报告中披露下列信息：1、关联方名称及关联方关系；2、交易类型；3、交易要素，至少应当包括交易的金额，未结算项目的金额、条款和条件，以及有关提供或取得担保的信息；4、定价政策。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八期)
2、债券简称	22 远东九
3、债券代码	137817.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1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9.9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1.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3 远东六
3、债券代码	115919.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年10月23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4远东五
3、债券代码	241815.SH
4、发行日	2024年10月22日
5、起息日	2024年10月24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0月24日
7、到期日	2026年10月24日
8、债券余额	1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4远东六
3、债券代码	241937.SH
4、发行日	2024年11月11日
5、起息日	2024年11月13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1月13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13日
8、债券余额	1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4远东七
3、债券代码	242156.SH
4、发行日	2024年12月16日
5、起息日	2024年12月18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2月18日
7、到期日	2026年12月18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远东三
3、债券代码	185366.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7.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 远东四
3、债券代码	175770.SH
4、发行日	2021 年 2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2 月 2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3.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	--

2、债券简称	22 远东四
3、债券代码	185470.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3.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远东一
3、债券代码	240704.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三
3、债券代码	242640.SH
4、发行日	2025年3月24日
5、起息日	2025年3月26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3月26日
7、到期日	2027年3月26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9
10、还本付息方式	<p>(1) 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3月2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p> <p>(2) 付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3月26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6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远东二
3、债券代码	240911.SH
4、发行日	2024年4月18日
5、起息日	2024年4月22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4月22日
8、债券余额	1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远东三
3、债券代码	240912.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2 远东七
3、债券代码	185899.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8.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一
3、债券代码	242273.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二
3、债券代码	242429.SH
4、发行日	2025 年 2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2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

	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四
3、债券代码	243056.SH
4、发行日	2025 年 5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5 月 2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5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五
3、债券代码	243338.SH
4、发行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7 月 2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7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7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远东四
3、债券代码	241533.SH
4、发行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5 远东六
3、债券代码	243676.SH
4、发行日	2025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40911.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二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根据《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24 远东二”)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4 远东二”登记回售, 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 “24 远东二”(债券代码:240911.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998,000 手, 回售金额为 998,000,000.00 元。</p> <p>根据《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1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 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5 个基点, 即 2025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6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p>

债券代码	137817.SH、185899.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九、22 远东七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15919.SH
债券简称	23 远东六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5366.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75770.SH
债券简称	21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5470.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1815.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五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1937.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六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2156.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七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2640.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0912.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2273.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一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3056.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43338.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五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不涉及债券选择权条款触发或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7817.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九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5919.SH
债券简称	23 远东六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366.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470.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0704.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一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	未触发

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

债券代码	240911.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二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899.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七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及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1815.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五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1937.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六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2156.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七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2429.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二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2640.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1533.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正常

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0912.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三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2273.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一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3056.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四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3338.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五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43676.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六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2429.SH	25 远东二	否	不适用	5.00	0.00	0.00
242640.SH	25 远东三	否	不适用	10.00	0.00	0.00
242273.SH	25 远东一	否	不适用	5.00	0.00	0.00
243056.SH	25 远东四	否	不适用	8.00	0.00	0.0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	偿还有息债务	偿还公司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固定资产	用于股权投资	用于其他用途
------	------	--------	--------	--------	--------	--------	--------	--------

		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金额	金额	投资项目的金额	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的金额
242429.SH	25 远东二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42640.SH	25 远东三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42273.SH	25 远东一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3056.SH	25 远东四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242429.SH	25 远东二	偿还 23 远东二 5 亿元	-
242640.SH	25 远东三	偿还 22 远东五、23 远东二 10 亿元	-
242273.SH	25 远东一	-	偿还到期的有息负债 5 亿元
243056.SH	25 远东四	偿还 22 远东五 8 亿元	-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2429.SH	25 远东二	投入 5 亿元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投入 5 亿元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2640.SH	25 远东三	投入 10 亿元置换前期自有资金的债券本金	投入 10 亿元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2273.SH	25 远东一	投入 5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	投入 5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	是	是	是	是
243056.SH	25 远东四	投入 8 亿元置换前期自有资金的债券本金	投入 8 亿元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7817.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p>
--	--

	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115919.SH

债券简称	23 远东六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185366.SH

<p>债券简称</p>	<p>22 远东三</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p>

	<p>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p>
--	--

	，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175770.SH

债券简称	21 远东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p>

	<p>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185470.SH

<p>债券简称</p>	<p>22 远东四</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受到债券持有</p>
--	---

	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0704.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一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机制。</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p>

	<p>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240911.SH

<p>债券简称</p>	<p>24 远东二</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185899.SH

债券简称	22 远东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p>

	<p>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241815.SH

<p>债券简称</p>	<p>24 远东五</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 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p>

	<p>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1937.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六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p>

	<p>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242156.SH

<p>债券简称</p>	<p>24 远东七</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 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p>

	<p>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

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2429.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二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p>

	<p>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242640.SH

<p>债券简称</p>	<p>25 远东三</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 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p>

	<p>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p>	<p>-</p>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1533.SH

债券简称	24 远东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机制。</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p>

	<p>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p>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p>	<p>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p>

债券代码：240912.SH

<p>债券简称</p>	<p>24 远东三</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p>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 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p>

	<p>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p>	<p>-</p>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2273.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一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p> <p>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p> <p>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p> <p>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p>

	<p>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债券代码：243056.SH

债券简称	25 远东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偿债计划</p> <p>1、偿债资金来源</p> <p>（1）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基本保持稳定，显示出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内部资源整合的不断完善，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有望继续保持增长，从而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具备稳定的短期流动性，能为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有力保证。</p> <p>（2）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 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较好的流动性支持。</p> <p>（3）股东的充分支持 公司股东远东宏信是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拥有境外股权及债权融资平台，可以通过增发股票、发行不同币种债券融资工具（例如，滚动中票计划、永续债等）以及各类境外金融机构借款补充资本。公司作为远东宏信境内最主要的运营平台，能够通过股东关联借款等方式得</p>

	<p>到远东宏信的流动性支持，为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有力保障。</p> <p>2、偿债应急保障方案</p> <p>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若公司出现现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公司债券本息时，可以通过抵押部分或处置部分流动资产来获得必要的偿债资金。</p> <p>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1、其他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p> <p>（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p> <p>发行人指定公司资金部牵头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p> <p>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专项账户资金来源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p> <p>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p> <p>（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p> <p>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p> <p>（5）严格的信息披露</p> <p>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p>
<p>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p>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公司按时兑付兑息，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良好
-----------------------------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现金、银行存款	218.20	3.4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1 年内到期部分	22.36	-4.60	-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及银行承兑汇票	17.23	24.45	-
应收账款	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应收款项	0.57	2.97	-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	1.84	-52.14	期末时点银行票据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汇票			收款减少
预付款项	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预付款项	1.81	102.51	期末预付各项费用增加
其他应收款	集团内关联方往来款、应收利息等	52.50	10.44	-
存货	库存商品	0.01	-34.89	办公用品存量减少
持有待售资产	待处置的联营公司股权	9.53	66.96	联营公司股权已确认对外转让但尚未交割，持有待售资产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委托贷款等	1,251.69	2.76	-
其他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待抵扣进项税额	188.87	2.50	-
债权投资	应收融资租赁款、委托贷款等	1,034.88	2.81	-
长期应收款	资产支持证券/票据之次级份额	0.59	-67.84	随着出表型 ABS 逐渐到期，次级金额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54.13	-4.2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基础设施投资项目 1 年内到期部分	75.06	-5.86	-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16	-4.18	-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0.19	0.00	-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51	-17.96	-
无形资产	软件和土地使用权	8.07	-1.50	-
长期待摊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0.16	-19.64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递延所得税资产	经营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5	0.7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继续涉入资产	0.38	-78.02	随着出表型 ABS 逐渐到期，继续涉入资产金额下降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18.20	96.15	-	44.06
应收融资租赁款	2,234.15	543.36	-	24.32
长期应收款	28.18	1.92	-	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1	75.08	-	77.08
合计	2,577.94	716.5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4.45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6.26 亿元，收回：11.49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9.2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9.22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7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86.60 亿元和 1,290.5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3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33.97	127.63	361.60	28.02
银行贷款	-	411.35	201.20	612.55	47.4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69.72	13.44	83.16	6.44
其他有息债务	-	122.24	111.00	233.24	18.07
合计	-	837.28	453.27	1,290.5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46.8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0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889.67 亿元和 1,979.5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7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31.20	130.41	361.60	18.27
银行贷款	-	588.64	425.01	1,013.65	51.2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08.77	50.03	158.80	8.02

其他有息债务	-	232.24	213.28	445.52	22.51
合计	-	1,160.84	818.73	1,979.5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46.8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0.0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9.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9.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45.46	3.64	-
应付票据	38.29	66.64	期末时点票据投放增加
应付账款	13.99	-39.04	上年末部分应付款项于本期付款
预收款项	11.93	44.09	联营公司股权已确认对外转让但尚未交割，预收款项增加
合同负债	0.08	-94.35	随着合同履行进展，合同负债陆续结转
应付职工薪酬	3.76	-47.29	上年末计提的应付职工奖金已完成发放
应交税费	13.80	-13.61	-
其他应付款	41.41	-15.6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7.20	3.52	-
其他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647.29	9.01	-
应付债券	171.44	-2.25	-
租赁负债	0.28	-16.86	-
长期应付款	1.10	0.00	-
递延收益	7.57	37.76	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0.22	101.18	纳税时间性差异消除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8	-22.48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7.6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7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是	44.62%	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19.31	201.49	41.55	17.90

			）（不得 投资《外 商投资准 入负面清 单》中禁 止外商投 资的领域 ）				
--	--	--	---	--	--	--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6.7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8.8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2.1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8.8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了可持续挂钩债券，债券全称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债券简称为“23 远东一”，债券代码为 138797.SH。该期债券关键绩效指标（KPI）选取绿色领域以及小微普惠领域租赁业务累计投放金额，考察远东租赁绿色领域以及小微普惠领域租赁业务投放情况。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绿色领域以及小微普惠领域租赁业务累计投放金额不低于 1,000.00 亿元。若发行人未按约定实现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SPT），则存续期第 2 年票面利率上调 10BP。

根据《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可持续挂钩）验证评估报告（2023 年度）》所述，发行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绿色领域以及小微普惠领域租赁业务累计投放金额为 1,376.73 亿元。经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评估委员会审定，本期债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实现的绩效结果满足可持续绩效目标要求，达成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显著，由此不会导致需对其财务特征进行调整。

“23 远东一”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到期兑付。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20,177,063.60	21,092,651,971.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5,621,583.01	2,343,391,663.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56,775,159.89	82,806,491.41
应收票据	1,723,031,799.19	1,384,532,495.93
应收账款	56,847,369.38	55,207,533.16
应收款项融资	184,014,161.91	384,459,926.09
预付款项	181,129,587.30	89,440,771.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49,524,729.76	4,753,242,714.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6,121.35	1,345,567.2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953,351,000.67	57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5,168,615,668.34	121,806,484,566.17
其他流动资产	18,887,090,913.31	18,426,119,595.20
流动资产合计	176,617,055,157.71	170,990,683,296.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3,488,417,669.91	100,655,678,481.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3,130,087.93	33,244,357.27
长期应收款	59,076,251.45	183,677,286.80

长期股权投资	5,412,529,892.12	5,651,654,432.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05,682,108.74	7,973,313,962.4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15,578,235.33	851,167,668.73
在建工程	18,867,507.59	18,867,507.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876,227.49	62,017,649.97
无形资产	807,208,162.91	819,536,667.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245,642.97	20,217,04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5,452,346.91	5,303,868,13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60,867.33	174,538,154.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561,425,000.68	121,747,781,348.84
资产总计	300,178,480,158.39	292,738,464,64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45,844,284.05	14,034,970,598.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15,791,819.02	24,930,868.22
应付票据	3,829,244,743.39	2,297,924,509.28
应付账款	1,399,351,678.92	2,295,594,640.11
预收款项	1,192,521,806.79	827,621,739.61
合同负债	7,853,793.97	139,092,67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5,983,822.95	713,240,024.72
应交税费	1,380,303,149.81	1,597,833,191.08
其他应付款	4,140,785,784.98	4,908,372,129.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719,987,058.60	104,060,752,567.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607,667,942.48	130,900,332,944.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4,728,894,091.80	59,378,910,136.98
应付债券	17,143,975,935.85	17,537,863,199.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16,078.86	34,059,904.83
应付保证金	11,849,918,371.14	11,031,455,090.80
长期应付款	110,102,705.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56,542,706.01	549,174,74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28,841.45	11,049,430.25
衍生金融负债	46,314,756.12	63,268,136.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8,178,651.41	694,287,873.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224,472,137.64	89,300,068,518.22
负债合计	229,832,140,080.12	220,200,401,463.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868,459,855.82	11,868,459,855.82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12,534,386.08	764,015,733.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521,892.87	-38,497,714.96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015,712,565.77	5,015,712,565.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88,730,984.85	39,072,820,00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656,915,899.65	56,682,510,441.94
少数股东权益	13,689,424,178.62	15,855,552,74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346,340,078.27	72,538,063,18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0,178,480,158.39	292,738,464,645.77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14,739,385.95	12,670,493,202.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1,022,541.30	1,221,962,422.36
应收账款	41,848,304.48	41,848,304.48
应收款项融资	157,015,629.32	300,823,840.11
预付款项	178,060,097.99	128,447,186.39
其他应收款	1,766,167,222.25	3,472,174,514.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156,723,186.69	82,806,491.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4,346,377,435.54	74,839,337,473.39
其他流动资产	13,650,778,792.00	13,890,795,895.78
流动资产合计	104,982,732,595.52	106,648,689,331.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3,256,063,333.04	71,039,699,702.00
衍生金融资产	3,016,825.16	32,880,398.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735,250.86	145,322,048.68
长期股权投资	17,217,809,863.26	17,217,809,86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440,849.64	39,943,421.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3,524,069.29	848,777,180.41
在建工程	18,816,564.19	18,816,564.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677,629.09	40,471,554.33
无形资产	805,320,152.91	817,530,904.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610,487.73	18,832,05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1,459,531.76	2,786,426,88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7,822,04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931,474,556.93	93,114,332,620.56
资产总计	199,914,207,152.45	199,763,021,951.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24,199,963.82	10,673,961,515.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42,421,850.77	1,836,110,441.81
应付账款	1,210,428,280.35	1,875,144,651.42
预收款项	165,718,672.07	160,971,926.54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13,608,713.87	169,627,411.10
应交税费	751,337,511.19	1,109,492,200.29
其他应付款	6,750,500,851.48	10,004,514,371.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910,949.37	21,473,21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980,888,259.99	77,249,790,441.5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451,015,052.91	103,101,086,17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088,850,998.00	28,677,871,096.44
应付债券	14,238,340,308.73	15,584,471,331.7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61,624.16	18,687,679.05
应付保证金	7,351,223,365.75	6,537,164,782.13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5,000,000.00	32,026,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3,091,041.86	36,691,60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19,407.2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7,822,048.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57,986,745.77	50,994,734,643.85
负债合计	152,309,001,798.68	154,095,820,82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868,459,855.82	11,868,459,855.82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3,645,043.79	53,645,043.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886,758.29	-29,381,841.0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015,712,565.77	5,015,712,565.77
未分配利润	30,696,274,646.68	28,758,765,505.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605,205,353.77	45,667,201,129.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914,207,152.45	199,763,021,951.72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571,192,214.87	10,381,003,248.37
其中：营业收入	10,571,192,214.87	10,381,003,248.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52,091,272.08	6,403,099,360.89
其中：营业成本	3,799,341,549.34	3,895,088,690.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3,472,233.34	71,231,203.46
销售费用	497,703,284.79	1,185,783,387.34

管理费用	968,266,944.08	1,194,745,892.2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307,260.53	56,250,187.03
其中：利息费用	114,997,677.75	121,724,011.79
利息收入	105,732,278.60	86,665,881.13
加：其他收益	11,254,220.48	7,893,63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599,019.25	135,341,041.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683,157.49	80,434,55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49,821.90	-5,706,543.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630,086.16	244,894,831.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614,622.32	-354,350,70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9,554.82	-146,906,895.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227.36	-7,501,647.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0,832,563.54	3,857,274,146.09
加：营业外收入	2,476,434.97	24,716,171.91
减：营业外支出	19,391,289.02	859,623.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63,917,709.49	3,881,130,694.81
减：所得税费用	1,450,321,750.97	971,779,205.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595,958.52	2,909,351,489.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595,958.52	2,909,351,489.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614,263.49	2,119,345,356.8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6,981,695.03	790,006,132.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59,223.01	72,469,921.0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75,822.09	72,736,286.1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75,822.09	72,736,286.1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9,975,822.09	72,736,286.15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3,400.92	-266,365.13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24,455,181.53	2,981,821,410.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56,590,085.58	2,192,081,642.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7,865,095.95	789,739,767.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65,381,277.46	6,566,829,243.33
减：营业成本	2,577,496,160.64	2,835,804,567.24
税金及附加	35,089,453.82	38,650,878.90
销售费用	280,582,225.00	392,985,105.85
管理费用	658,213,988.59	593,270,873.2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47,733,112.76	-23,090,828.63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51,185,728.77	43,521,875.49
加：其他收益	2,162,190.87	1,205,726.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8,967,458.55	4,337,501,238.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3,839.28	-5,706,543.8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749,425.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299,954.09	-515,420,947.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137.26	222,320.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86,286,302.94	6,564,466,410.78
加：营业外收入	2,599,870.11	23,342,228.92
减：营业外支出	17,387,422.48	657,426.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71,498,750.57	6,587,151,213.64
减：所得税费用	682,989,609.44	585,760,617.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8,509,141.13	6,001,390,595.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8,509,141.13	6,001,390,595.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5,082.71	72,768,095.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5,082.71	72,768,095.1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95,082.71	72,768,095.14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89,004,223.84	6,074,158,690.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36,396,476.99	10,506,502,592.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468,577.00	96,882,680.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0,138,242.66	2,810,438,05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01,003,296.65	13,413,823,32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43,024,844.20	3,887,399,942.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407,816.90	1,230,287,904.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9,412,928.21	2,823,222,727.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900,956.99	851,923,71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3,746,546.30	8,792,834,29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7,256,750.35	4,620,989,03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租赁、委托贷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金	89,778,608,019.46	97,211,389,056.05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23,645,106.58	3,694,543,256.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51,569.00	35,993,12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9.47	3,947,4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52,405,314.51	100,945,872,926.64
支付的租赁、委托贷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资产款	96,496,773,227.37	103,701,818,04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90,825.35	5,063,46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7,583,259.63	1,507,224,768.6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46,947,312.35	105,214,106,27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4,541,997.84	-4,268,233,34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3,555.09	18,696,588.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3,555.09	18,696,588.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876,021,070.70	100,035,760,276.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81,974,625.78	100,054,456,864.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11,370,142.53	90,838,177,261.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13,379,606.10	6,388,738,03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73,947,876.02	4,291,738,039.60
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0	4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85,771.01	207,183,26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97,535,519.64	97,478,098,56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439,106.14	2,576,358,30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1,152.46	-7,544,191.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7,655,011.11	2,921,569,797.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717,052.49	14,074,033,736.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05,372,063.60	16,995,603,533.35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99,195,941.27	6,413,549,518.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8,494,916.03	2,657,997,48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7,690,857.30	9,071,547,00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1,139,930.39	2,707,824,741.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557,864.48	480,235,982.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4,671,417.87	1,268,171,50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062,260.45	715,907,56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4,431,473.19	5,172,139,79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259,384.11	3,899,407,20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租赁、委托贷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金	51,150,476,271.96	65,840,211,291.3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6,910,80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47,098,696.5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9.47	437,49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97,575,587.98	70,227,559,590.39
支付的租赁、委托贷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资产款	52,661,197,782.25	71,343,880,43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0	1,174,571,223.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61,197,782.25	72,518,451,66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377,805.73	-2,290,892,07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79,296,837.53	74,182,053,164.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79,296,837.53	74,182,053,164.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121,841,143.11	73,035,465,03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1,000,000.00	2,053,000,000.00
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0.00	4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06,540.33	148,593,07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39,947,683.44	75,281,058,10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0,650,845.91	-1,099,004,93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315.51	-7,544,913.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194,659.44	501,965,28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3,854,726.51	8,600,945,30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3,049,385.95	9,102,910,589.73

公司负责人：孔繁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